

目 錄

一、議事日程表.....	1
二、會議概況.....	1
甲預備會議.....	2
乙大會.....	3
(1) 第一次會議.....	3
(2) 第二次會議.....	17
三、(1) 代表出席一覽表.....	18
(2) 議決案件分類統計表.....	19

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4 次臨時會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議事項	備註
8月 11日	一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8月 12日	二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第 1 次會議
8月 13日	三	下鄉考察	第 2 次會議
備註			

甲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上午十時起。

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出席：何秀綿、李城、連清萬、許崇傑、陳玉家、陳奕臻、林武宗、林進明、
林家渝、陳嘉榮、邱進旺、陳文鋒，本會秘書楊清良。

記錄：鄭伶憶

會議事項：本日預備會議代表簽名報到，無開會。

乙大會

第一次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2 日上午十時起。

二、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三、出席：何秀綿、李城、連清萬、許崇傑、陳玉家、陳奕臻、林武宗、林進明、林家渝、陳嘉榮、邱進旺、陳文鋒，本會秘書楊清良。

四、列席：鎮長方進興、主秘劉榮清、民政課長王國雄、財政課長李宜政、建設課長陳家濬、社會課長劉耘圻、主計主任葉菊梅、人事主任林怡如、清潔隊長陳家濬、政風主任趙婕妤、農業課長劉家威、托兒所所長陳雯甄、圖書館館長謝淑媚、行政室主任汪昶佑、市場管理所管理員曾欣瑜、公園路燈管理所所長王阿保、殯葬管理所所長林順吉、本會秘書楊清良。

主席：何秀綿。

記錄：鄭伶憶。

秘書報告：竹南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4 次臨時會，出席代表已達到法定人數，有關公所新到任的主管跟各位代表先報告，第一個是公園路燈管理所王阿保所長於 7 月 16 號到任，殯葬管理所林順吉所長於 7 月 8 號到任，另外政風室主任趙婕妤主任 7 月 31 號到任，以上是公所新到任主管跟大會報告，接續本日議程討論提案。

第 1 號案

類別：建設。提案人：連清萬 代表副署人：何主席秀綿、李副主席城。

案由：建請公所向中央爭取經費建置本鎮大埔里和興路兩側水溝，以利排水。

請提案人說明：

上述道路為苗 2-2 線，因未完整建置側溝至排水不良，為有效防止淹水並保護環境及兼顧景觀和安全性。

綜合決議：請公所安排會勘，照案通過。

第 2 號案

類別：公園路燈管理所。提案人：陳玉家 代表副署人：林家渝、陳奕臻。

案由：為增加本鎮游泳館營運效益，建請增列星光票項，供民眾消費，進而提昇游泳館收入，以期互惠互利之雙贏。

請提案人說明：

一、游泳館的營運效益主要體現在提升居民健康、促進社區活力、以及帶來更多經濟效益。

二、本鎮游泳館設備齊全，標準 50 米水道、水療、烤箱、SPA 等多樣設施，不僅能增

強體質，還能促進心理健康。

三、增列星光票項，可增加民眾到游泳館消費另一選項，也可帶動周邊商業發展，建請公所轉委外經營業者研議辦理。

綜合決議：請公所研議辦理，照案通過。

第3號案

類別：民政。提案人：林家渝 代表副署人：陳玉家、林武宗。

案由：建請竹南鎮學校前路口加裝監視器設備。

請提案人說明：

林代表家渝：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還有各位同仁大家早，這個案子其實我知道竹南要加裝監視器的話還是有困難，但是我是針對學校入口前，至少除了減速的警示，還有至少說現在很多新聞都是從學生要上學放學那邊發生這些事情，那是不是說能在學校前重要路口不是偏鄉道比較小的路口，在大路口可以編列預算來配合警察局加裝，我知道在102年的時候有做，後來不知道為什麼是停做了，102、103拆掉的，以前有配合施做，看能不能做這方面配合，因為那天我們在治安會報的時候警局有講以前公所有編列預算加減補貼，當然後續的管轄線路還有主機都在警局他們會處理，主要還是因為經費能加減補助這樣。

王課長國雄：主席副主席還有各位代表，有關代表提這個案子，在102年開始我們就開始對鎮內所有的監視器進行拆除，因為老舊保養維護不容易，當然行人的安全尤其是兒童的安全是非常重要的，這個部分其實如果縣警局有開會其實他們可以納到他們的重要路口來施設，這是我個人直覺，另外如果需要加設的話我剛有瞭解一下，其實我們每一年都有編列預算補助給各學校，是不是可以從那筆經費來做一個支應，當然是建議，另外學校的部分其實也是屬於我們教育處縣府所管轄的，如果真正有需要是不是要由縣政府來編列預算裝設監視器，以上我給代表的一個回復。

林代表家渝：我想請問一下為什麼以前會由公所去補助做這件事情，那為什麼拆掉之後又停止？我要知道什麼原因去停止，再把它重新安裝重新設置有嗎？

王課長國雄：這個其實不是只有單學校是全鎮廣設監視器，但是我剛有報告過了，在保養維護上跟管理上以公所的力量沒有辦法，現在縣警局縣府這邊也都是針對重要路口在做裝設，所以沒有辦法普及到所有的路口，所以以前就是公所考量到管理維護跟經費的支應上面沒有辦法來負荷，所以在103年編列預算到105年全部把它拆除完畢。

林代表家渝：所以我現在這一個案子是針對學校路口而已。

王課長國雄：不然我們就提縣警局來會勘是不是有這個設置的必要，在重要路口。

林代表家渝：對我講的就是重要路口而已不見得是每一個小的。

王課長國雄：剛剛有講這是針對學校其實我們公所也有補助他經費，是不是從他經費來支。

林代表家渝：補的很多嗎？每間學校。

何主席秀綿：20萬。

王課長國雄：當然我們先發文給縣警局來會勘，既然是重要路口就要用重要路口設置的一個基準來申請，如果認定有需要裝設就裝設，如果不行再來考量其他經費應用的方式。

何主席秀綿：麻煩課長溝通一下。

方鎮長進興：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我補充一下，我印象中那時候應該是要蓋焚化爐有一條經費，可能六、七千萬包括社區活動中心用的，但是現在來講全國都是以縣市來做這件事情，所以說到康世明的時代，他哥哥裝然後他弟弟拆，每年要拆又要編經費，那時候我當主席也感覺很奇怪，後來深入瞭解之後裝是還好就一筆錢，但每年的維修才是問題，所以縣警局這邊很傷腦筋，尤其苗栗縣沒錢，那你現在說要多裝我們還是會轉到警察局來做評估，因為當時有一個情形那時候裝很多比現在還多，結果鏡頭壞都沒人知，包括現在鎮內有幾個里是用回饋金，所以說我們一直協議說公所不要去裝是有原因的，其實自己裝也很省，不是一定要公部門引導，公部門引導不見得會更好，你說學校周邊我是覺得一定要縣政府警察局有連線，哪一台鏡頭壞掉他都知道，不然裝了鏡頭壞掉以為還有照，一出問題要調還是罵公部門，所以監視器方面這個問題我們還是移交到縣警局。

何主席秀綿：關於學校周邊監視器的問題請縣府研議辦理，也請課長行個文或溝通一下，照案通過。

第4號案

類別：公園路燈管理所。提案人：林家渝 代表副署人：陳奕臻、陳嘉榮。

案由：建請竹南鎮大埔里各公園及親子設施改善。

請提案人說明：

林代表家渝：大埔這個從我上任以來我一直在講說公園公園的部分，包括滯洪池還有很多，其實我現在都已經沒有再附照片，因為每次提案每次陳情都是一樣，每次都跟我說可能要向中央去申請，沒錯是向中央去申請，可是我發現有些已經壞到不行再壞了，那部分我們等不到中央去做處理，是不是可以的話把預算再編列一下去解決這個問題，因為不解決不行，總不會說我四年之後一樣的問題還在，一個案子要我提十遍以上有點誇張，而且我要面臨的是里民，每次人家問我就說有我有提，我連陳情書、開會的都轉給他們，可是我告訴你大概過了半年或一年他會覺得說為什麼效率這麼差，實際上我也講說好像效率也有點低，因為反觀其他地方應該沒有這麼低，所以這部分看是不是請預算再編一下解決這個問題謝謝。

王所長阿保：主席副座以及我們各位代表，有關於代表所提的這個部分，因為本鎮的公園以及親子的設施其實也是非常繁重的，目前我們在下個禮拜8月20號會

有一個標，是針對於我們公園綠地廣場跟兒童休憩設施改善的開口合約，能夠來支應比較屬於臨時性這樣的設施要改善的部分，我們會在20號就開始開標，因為初期有關於兒童設施其實當初的權責比較紛雜一點，有些時候是在其他課室，現在歸省到公園所我會用開口合約來做一些支應這樣，也會在預算的編列上面再做一些關注。

林代表家渝：所長我要求是在經費上面可能要稍微做調整，因為每年都跟我說可能今年要用剩下的，看如果有沒有剩才用到我這邊或者是說沒錢，可是這個理由已經每年都在用，其實我很難對民眾去交代，我要一直講說我們沒錢嗎？可是他們的立場是說我們第四區，園區那些會直接回答我繳稅我也在繳，稅金廠商所有的第四區繳的錢沒有比人家少，可是這個東西為什麼要等這麼久，我也回答有點心虛，所以看這個部分是不是要做一下調整去解決問題。

何主席秀綿：老實說我們竹南大概有七、八十個公園，應該說每一個公園要去巡一下哪邊需要緊急去改善的就去改善，照案通過。

第5號案

類別：清潔隊。提案人：林家渝 代表副署人：陳玉家、林武宗。

案由：建請增設竹南鎮大埔里清運垃圾路線。

請提案人說明：

林代表家渝：我記得這個區域大埔里當初本來就有一條支線，好像那時候設置的時候是因為那時候園區新住民沒有進來，後來住進來的人越來越多發現清運垃圾車量實在跑不完，而且其實我們那一區的地真的很大，因為它不集中，所以花費開車的時間蠻長的，因為這個大埔里民有反應說可不可以恢復到之前那樣把支線拉回來。

陳課長家濬：我們會後再評估人力跟車輛。

林代表家渝：需要做到外包嗎？

陳課長家濬：可以試試看，我再跟鎮長討論一下。

何主席秀綿：我知道代表講的意思，因為現在建設課兼清潔隊這個業務實在太多了，我也請問公所這個問題，清潔隊是真的沒有辦法找人嗎？

劉主秘榮清：主席副座各位代表，有關隊長遴選部分因為我們原先倪隊長退完之後，後來鎮長也在積極的尋找人選，但是目前是還沒有找到，公所內部人員能不能晉升可能鎮長也要思考有沒有能力來擔任隊長這個職務，所以目前就是先委屈建設課長來代理，就跟之前公園所長一樣原先由我們農業課長來代理。

何主席秀綿：建設課還要兼清潔隊老實說比較硬，是不是可以請比較有能力的先來代理，因為他的工作量太大了有效率的問題。

林代表家渝：我這邊先釐清我講的有效率不是你。

陳課長家濬：謝謝。

林代表家渝：我講的有效率是清潔隊底下的，至於我為什麼會說外包，就是如果清潔隊底下的人員真的工作量很繁重，然後有很多因素的話是不是就外包，可能對於我們來講對於你們來講會比較好一點大家都不得罪。

陳課長家濬：這部分我會後再跟鎮長討論一下。

何主席秀綿：我還是建議清潔隊的人員要想盡辦法要去找來，不要影響到建設課的業務，清潔隊的效率也會好一點，照案通過。

第6號案

類別：民政。提案人：林家渝 代表副署人：陳奕臻、陳嘉榮。

案由：建請改善頂埔活動中心漏水、風扇及鐵梯汰舊。

請提案人說明：

林代表家渝：這個是因為我有問過民政課長說那時候修繕的部分是不是修繕完了，後來才去辦一個會勘，等於是再去會勘說做完的部分，後來發現光水塔的那個樓梯它其實整個鐵片是生鏽的，而且還斷一截，超重站上去會整個樓梯都掉下來，它都已經生鏽到鐵片整個翹起來不能使用，我相信課長之前有去爬過，只能一個人上去兩個人上去可能就整個垮下來，再來就是壁邊整條都是漏水的，還有看到這種電風扇應該二三十年前，里長的意思是說看有沒有辦法去做修繕跟裝設新的電風扇。

何主席秀綿：有關頂埔里活動中心問題里長有提過，他說可不可以再增加兩盞電扇，包括修繕後牆壁還在漏水，好像是管線有破裂，里長有來講家渝代表也非常關心這個活動中心，還有水塔這個部分鐵架要爬上去的有危險性是需要來改善的，里長說用小型工程款做其他都不夠了要來改善這些不夠錢，麻煩課長說明。

王課長國雄：主席副主席所有代表，上次頂埔活動中心已經有大部分的整修，那整修以後比較急迫的我們都已經處理完，那代表現在提這個鐵梯還有漏水的問題其實當時是沒有提到，沒關係只要說不管代表提案或是里辦提出來或是民眾來反映的話，有需要有需求我們一定會去做處理，怎麼修繕跟怎麼採購我們會跟社會課來討論，用什麼方式最快的時間來把它完成以上報告。

何主席秀綿：里長有說水塔樓梯這個部分一定要換掉。

王課長國雄：好要怎麼處理我會跟里長研究一下。

何主席秀綿：北區的代表也通知一下。

王課長國雄：會勘我們都會邀請代表一起去的。

何主席秀綿：照案通過。

第7號案

類別：公園路燈管理所。提案人：林家渝 代表副署人：陳文鋒、林武宗。

案由：建請改善大埔里科專五路籃球場旁親子設施。

請提案人說明：

林代表家渝：這個我已經提很多次，我記得第一次提的時候主席有說要去做修繕，那時候提的時候生鏽的部分沒有脫落這麼大，包括溜滑梯旁邊的扶手也沒有脫落這麼大，還有踩的原板也沒有脫落這麼大，那時候就提了，直到最近民眾傳給我這些他說都已經掉下來了，小朋友在爬其實是很危險的地方，我有問民眾如果說這樣子的話是不是就把它封起來，因為既然現在沒有錢去修我提那麼多次也沒有錢去修，這就為什麼我剛剛案子說要編列預算的原因在這裡，光這個公園主席應該印象會知道，這個公園上次講換了幾任公園所所長開始就講到現在，然後那時候也說要等到年底的經費有剩才去做修繕，可是那個板子缺口缺成這樣，這個鏽都是鐵的不是安全性的，是不是說如果既然沒有經費去做的話，先做一個安全措施把它封起來好了，我跟你講這也是責任歸屬，萬一今天不封到時候受傷要申請什麼？國賠嗎？這個再麻煩一下，我跟你講封起來有人說很安全有人馬上就說提了那麼多年也沒在修，就要加緊是不是能趕快換新的給他們，里民大概都是這樣，所以再麻煩一下謝謝。

王所長阿保：有關林代表所提這個案，一樣在我們今年度就是在下禮拜所開標的開口合約一併來優先辦理。

何主席秀綿：所長，家渝代表提到說這已經提了好幾次能不能改善，如果說錢還沒有錢就先把它圍起來，因為所長你不太了解就安排會勘這樣才知道問題在哪，照案通過。

楊秘書清良：有關本日議程討論提案的部分都全數審議完畢，接續下一個議程是臨時動議。

林代表武宗：建設課這個在八月四號其實八月三號有去鋪真如路，就是重劃線4線道變成2線道，然後路口左轉右轉畫的停車格會擋住視線，另外在國泰路跟真如路口轉彎處的人行步道有防撞杆的地方也是經常被撞，路口變狹窄以後因為那邊是工業區，有些貨櫃大型車在轉彎的時候都沒辦法轉過去，要跨雙線逆向也發生很多的危險，你看防撞杆都撞斷，有些路應該修正尤其4線道變成2線道是因為有畫停車格，畫了停車格以後突然路又縮小，這個規劃到底是公所去規劃的還是什麼單位？有這個安全疑慮，里民都有在反映能不能解說一下。

陳課長家濬：這個案子是我們真如路提升道路品質的改善工程，做的過程中是我們顧問公司要去規劃的，後來也經過國土署的審查，之所以會採用標線型人行道的方式主要還是考量滾動式檢討，當初的設想是要直接建至實體人行道，但後來想想不太適合所以才改用標線型人行道，至於代表您剛才提到防撞杆這樣常常被撞是不是有需要再檢討，我會後再請顧問公司評估一下，看是怎麼樣的調整或修正來進行改善。

林代表武宗：尤其我剛才講那個是在橋面上，國泰路跟真如路口那個人行步道空間的弧度很大，你再看下一圖是不是要縮一點。

陳課長家濬：我知道你在講哪裡，其實這個部分我已經請顧問公司先去評估，相信很快就會有改善的建議出來，到時候有相關的一個成果再跟代表報告一下。

林代表武宗：尤其那個路口轉彎的幅度要考量大型車有沒有必要做修正。

陳課長家濬：沒問題。

何主席秀綿：這個路口這樣子很奇怪。

林代表武宗：他四線道變成兩線道。

陳課長家濬：四線變兩線本來是沒什麼問題，只是針對這種路口把它規劃的那麼的限制這樣可能會沒辦法符合當地的一個使用狀況。

何主席秀綿：那看他怎麼改善請公所來研議辦理，照案通過。

連代表清萬：這個是我昨天晚上八點四十五分去拍的大埔二街，這個有亮的是仁愛路，是從大埔二街到科專三路這一段的仁愛路上，只要是店家還開著當然可以做一些輔助的照明，結束營業的時候就會跟大埔二街一樣，這個問題已經講了很多年，我不是要責備公所，公所應該要站在我們代表的立場，鄉親投訴到縣長到處投訴，他會以為我們當地的民意代表怎麼都沒有在做事或是公所怎麼沒有辦法來處理路燈行的安全，已經很多年也召開很多次會議，在公所二樓也開了很多次，也說要做明線，我不曉得目前的進度到哪邊。

王所長阿保：有關於大埔路燈的問題跟我的承辦人有討論過，是不是跟建設課工程線路。

連代表清萬：不是，你們之前說工程是下雨天，他是不分天氣的整年度都是熄燈。

陳課長家濬：我來幫忙補充說明，這部分當初確實有討論要拉明線，之後的話公園所應該會有一個開口來進行相關的明線作業。

連代表清萬：其實一年前講的進度也是這樣，就重複，你們可以調會議記錄出來看，公所務必想辦法把他處理好不好很難面對鄉親一直責備。

何主席秀綿：在之前的路燈管理所沒做，然後農業課來代理，所以責任的這個問題我覺得公所沒有接的很好，新來的他也不知道，這樣的問題不應該發生。

陳課長家濬：我們再釐清一下，因為正巧現在路燈的開口還在發包，等釐清之後再補充說明。

連代表清萬：希望公所盡速釐清把它改善來，再來我也很贊同剛剛鎮長講說對我們第四選區的加碼建設，其實我們四選區面積真的是幾乎占竹南鎮的一半幅員廣闊，難免有時候就是需要硬體設備，當然做鎮長來分配資源是合理的，接下來也是鎮長常常在講我們四選區的頂埔跟公義比較偏離，那我這邊有臨時動議就是在頂埔社區裡面，有三個鄰路面柏油破損的比較嚴重，我也補了書面在收發，我希望在10月能夠編明年的預算在頂埔里的路做一個改善。

陳課長家濬：建設課錄案研議。

連代表清萬：再來鎮長，剛剛林家渝代表提的3號案，上個禮拜五8月8號晚上7點在大埔活動中心召開的大同區治安會議，其實主持人應該是副分局長說我們全

苗栗縣監視器做的最好最普及而且靠監視器破案率最高的就是頭份市，他們是市公所編列預算這是副分局長在會議中講，當時林代表他有提出來也是建議說是不是可以請公所來編列預算來做，那我們分局也是像剛剛鎮長講的，只能向縣警察局來做一個提報，提報的過程還是不會過，我知道縣警察局的經費絕對有限，那做所謂的重要路口比如說他那天也提到公義路為什麼大同高中要設，因為他是說科專七路是屬於重要路口，仁愛路跟公義路是屬於重要路口他有設，剛好夾在中間他沒辦法設，可是那邊上下學的交通很亂也容易有事故，那是不是像這個情形可以例外，就是由公所來編列預算，跟大埔國小這一段兩處來施做。

方鎮長進興：編列預算也不是不可以，但就是民政課來跟縣政府做協調，如果編一千萬以後就由他們接管看他們要不要，現在不是只有大同區，這樣各里也可提報出來就沒完沒了，問題就是後續要他們接管，我們再跟他們看怎樣協商一下，你們一直強調要編我們編沒問題，但如果他們不接我就不要做，我會這樣說是因為到時候大家都說要幫他們裝，這樣沒完沒了，尤其我一直在強調縣警局沒有拉回去壞掉都不知道，所以這幾年公所就傾向不要去裝監視器，我剛也說康世儒花了六七千萬差不多8年還是10年，大概102年開始在拆除，104年我當主席拆了四年還五年，一年都編好幾百萬在拆監視器，我們再研議一下。

何主席秀綿：我強調剛剛114年預算，本來就編了一個1千萬公共路燈的新設或遷移或汰舊換新的工程，一樣是一千萬我們沒有刪，刪的是另外編了一個1千萬的LED，所以我們剛剛講的這跟沒有關聯，我們有保留150是給你們設計，然後我們要了解說你們LED汰換路線在哪裡，代表會想瞭解，所以如果需要的話可以再來提墊付的，所以你剛剛說刪了1,000萬根本都沒刪。

林代表武宗：公園所長，因為你剛接很多事情可能都沒有交接，我這邊有幾個上次都提過，114年6月2號在獅山13鄰那邊有新裝設的兩盞路燈，已經從去年年底裝設到今年6月2號，到現在目前我確認還沒有送電，你們都說台電問題，到底問題在哪裡？將近快一年這個要追蹤一下，既然路燈都裝好了不送電那兩盞路燈在那幹什麼，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獅山廣興宮附近有三盞燈，那邊希望黃燈改成LED燈的白光，不要影響農作物，到現在還是沒有改，你們一直說開口合約還沒有，我們預算已經過了半年多要8月了，為什麼到現在還沒辦法執行，剛才主席也講了LED燈也編了預算1,000萬在那裡，到底裝在哪裡？我們大厝里我看一盞都沒有裝。

何主席秀綿：不對，LED是我們刪到150讓他們設計看設哪邊，讓我們代表瞭解一下，因為要換LED燈的話我們要了解路線裝在哪裡，所以這可以增加預算的。

林代表武宗：我們也沒有說整條只是能夠重點式的，希望能夠儘快的裝設，另外一個游泳池的營運我覺得好像也不怎麼好，我這裡也建議有人就說寒暑假高中國中小學有沒有游泳課的教學，等於是合作的關係，這方面的經營是不是可以去研議一下，像新竹高中還列入必修，那是不是可以在游泳課來我們

竹南游泳館來教學。

何主席秀綿：代表我請你一個案一個案來，先路燈的問題請公園所回答。

王所長阿保：林代表的部分有關於獅山6月2號有兩盞燈已經裝設卻未送電我再詳細去做一個瞭解，在來廣興宮黃燈改成白燈的部分，這是我們開口合約在合約過程有遇到一些情況，因為得標廠商的金額太低我們就還才在做研議。

何主席秀綿：他在講的是路燈從哪時候設到現在燈都還沒有亮。

林代表武宗：是6月2號我有反應給農業課代課長，那時候已經經過半年，圖片有展示出來，經過半年以後才反應的是在6月2號，到現在我再確認了還沒有送電，最起碼都八九個月。

何主席秀綿：因為路燈管理所的所長也剛來，讓他去瞭解一下整個狀況，請所長把它寫下來然後瞭解一下，回復我們的代表。

王所長阿保：是。

林代表武宗：後面有三盞燈是在廣興宮黃燈要改成白光的LED燈。

何主席秀綿：好，瞭解一下再回復，再來是游泳館。

劉課長耘圻：主席各位代表，這個部分我就代為回答，以我的瞭解我們游泳館在暑假的時候也有國中暑期的游泳課程在上，加上我們社會課有補助鎮內參加暑期夏令營的游泳課學生一個人500塊，本身游泳館又招游泳的訓練，所以其實在暑假的時候他們的使用率是很高，一直人也很多，我覺得未來可能要是針對秋天冬天來增加使用的人數，不然游泳館的話一般就是賺夏天這波，到了秋冬其實就是靠年票的會員居多，經營上是會比較困難的，所以暑期這個部分代表不用擔心都有在上課謝謝。

林代表武宗：游泳館這個部分很多人說以前都有優待券現在怎麼沒有。

劉課長耘圻：這個部分鎮長剛剛有提示，針對於學校游泳課是不是我們就來研議補助他們，鼓勵各個學校學生上游泳課。

何主席秀綿：因為運動館都在新南里，包括運動公園還有游泳池、李科永，里長有提議說新南里的里民去游泳是不是能夠優惠，你們研議一下好不好。

劉課長耘圻：這個部分我是覺得可以研議，因為游泳館不是嫌惡設施，因為現在那個地方有太多的公共用途場館之類，那勢必會影響到他們的行車跟停車的空間。

何主席秀綿：例如說少個10塊或者20塊，里長有叫我提讓你們去研議看看，可以看身分證優惠多少好不好，然後剛剛林武宗代表提的，照案通過。

陳代表奕臻：想要請教清潔隊，一樣是立達停車定點回收，因為上次已經有提過到現在還是依然沒有改善，而且我覺得情況越來越糟糕，尤其到禮拜天的時候，晚上去看那已經堆到整個都是垃圾山，其實我覺得立達定點回收是不是可以去評估一下如果真的沒有改善，我不知道你們這幾個月做了什麼方法，但是目前看起來是沒有任何效果，再來他是不是真的適合設在那邊，因為早上的交通真的是很糟糕，尤其在上班的時間大家又為了要趕上班順便去倒垃圾，交通真的是非常的不好，所以我想要知道說關於這個定點回

收，到底有做了什麼的改善？

陳課長家濬：首先短期內的話我想是就請稽查看怎樣的來取締管制，長期的話就是明年開始會有一個制度民眾檢舉我給你獎勵金，就我之前講的透過民眾管理民眾的方式，至於設置地點的部分我想我們再觀察一下，交通問題我想我再觀察一下然後跟鎮長討論再給代表回復。

陳代表奕臻：所以現在課長的意思是說平常定點回收的時間過了，會有人在那邊做稽查的動作嗎？

陳課長家濬：簡單來說那邊有攝影機。

陳代表奕臻：但是攝影機根本沒有什麼作用，那是防君子不防小人。

陳課長家濬：因為民眾也很聰明，反正你又用車牌找那我車子停遠一點，所以為什麼我一直提倡說要用民眾管理民眾的方式，相信明年之後應該就可以大幅改善，因為檢舉達人應該蠻厲害的。

陳代表奕臻：所以這個已經是確定是明年會開始實施？

陳課長家濬：有簽請鎮長同意。

何主席秀綿：我覺得這個真的很重要，因為垃圾已經載走了，然後一些鄉親民眾包括外鄉市的人也來把它倒在那邊，可是你要說請我們公所去顧也不對，看一下用什麼方法來治這個問題好不好。

陳課長家濬：好沒問題。

陳代表奕臻：因為你看像新設的開元路那個點目前就不會有民眾亂丟的問題，他時間到收了就不會這樣，你看有這麼多的點但是會丟的應該就是中港跟立達，以前早期我記得山佳也是有這樣的問題，但是山佳改善了。

何主席秀綿：有放立牌嗎？

陳代表奕臻：應該要去瞭解一下當時是怎麼樣去改善的。

陳課長家濬：其實這幾個地方都是在增加攝影機之後就獲得改善，但是唯獨中港跟立達可能是因為人口比較密集，一旦有第一個人丟了垃圾大家就群眾效應，沒關係我相信未來如果增加檢舉的措施，應該可以獲得大幅的改善。

陳代表奕臻：好那就再試看看，我希望可以改善因為已經好幾年了謝謝。

何主席秀綿：課長你說檢舉達人這不一定，就是說用個立牌在沒有垃圾車的時段罰款多少錢。

陳課長家濬：其實我們的定點上面都有寫。

何主席秀綿：有沒有寫罰多少？罰重一點。

陳課長家濬：罰款的部分是有限額的，我們再觀察一下。

何主席秀綿：我覺得用這樣的方式看可不可以，你說靠檢舉達人檢舉達人很討厭的你知道嗎。

陳課長家濬：有好有壞，他可以協助我們機關監督。

何主席秀綿：課長因為你也比較辛苦一點，我覺得用個立牌在我們截止收垃圾時間亂丟罰個1,200就會怕了。

陳課長家濬：罰款的上限是由環保局那邊制定。

何主席秀綿：那就看制定的罰款多少。

陳課長家濬：罰款部分是沒辦法做更動的，我們再觀察看怎麼樣來改善。

方鎮長進興：其實當初我會設這個點是因為公義路收垃圾會造成塞車很久，我才建議這邊設點，那時候也算臨時，好像一三五而已，也沒想到後來這麼多人去那邊倒，還是當區的代表有建議要移去哪裡會不會比較好，因為當初這個點是我加的，想說給大家方便給方便的中間又造成困擾，我也感覺很不適當。

何主席秀綿：移的話鄉親可能會莫名其妙，我建議公所就在截止的時間去那邊站，看誰去丟馬上罰。

陳課長家濬：其實已經有攝影機。

何主席秀綿：攝影機無效照不到，就站在那邊馬上開，執行大概兩三個月。

陳課長家濬：我們看怎麼樣施行在跟主席報告。

何主席秀綿：想看看有什麼方法，因為造成門面的問題。

李副主席城：殯葬所請問一下，第二公墓不是進到七月？是鎮長說不要這麼早做怕你們太忙嗎，不趕快處理是要等到什麼時候。

林所長順吉：副座跟你報告，我們上禮拜五有針對第二公墓遷葬的補償條例草案有讓代表回去參考研議，那我們補償條例草案也是要先通過之後，才能公佈遷葬的時間這是第一點，第二點著是因為目前普覺堂的塔位也是有限，要等二樓完成後，才來公告遷葬的日子。

李副主席城：我先問一下，樓下還有多少位子？

林所長順吉：因為我沒注意月報表，等會後我再提供準確的數字，我現在不能隨便說。

李副主席城：每個月都有報表你現在不知道？

林所長順吉：因為準確數字我沒有詳細記，我現在隨便講一個數字你要信嗎，因為每個月再蓋的東西數字都相差五六十而已，我現在記得大概兩千八百左右。

李副主席城：那邊清塚的還有多少人？

林所長順吉：清塚在110年做清查還有八百多門左右。

李副主席城：八百多跟兩千八百大約還有兩千個，為什麼要等二樓？

林所長順吉：兩千八百多是有加大罐跟小罐。

李副主席城：這還要講嗎。

林所長順吉：報告副座八百多門是一門裡面有多少我也不敢跟你確定。

李副主席城：是禁葬那邊八百多嗎？

林所長順吉：對，禁葬那邊，我們調查的時候也是針對禁葬在調查。

李副主席城：那邊怎麼可能八百多個。

何主席秀綿：殯葬所所長你再查清楚一點，現在到期要遷的有幾個。

李副主席城：禁葬那邊的趕快處理，是鎮長叫你們晚一點再處理嗎，不然為什麼要等到後年。

何主席秀綿：沒有，那天開會有說本來117年，鎮長有說時間太久所以會提早，但是要

先了解那邊還有多少門，還有包括面積地形都給代表們了解。

林所長順吉：主席跟你報告因為禮拜五開完會，禮拜一就有上簽呈出來。

何主席秀綿：好還有要遷葬的設施，預計要怎麼樣遷要怎麼樣去公告，你們有沒有一個策略？

林所長順吉：我會比較傾向像頭份公所的做法，應該說明年預計二樓完成的話，我們會公佈一段時間讓民眾抽取號碼牌，那號碼牌有對應那個墳墓，因為明年如果要推更新計畫的話，會拜託廠商做沒門的墳墓做編號，比如我家的墳墓編號是1號，接下來如果條例通過有段期間是會免費入塔，一開始應該大家會想進來，比如說我今天門牌一號抽到10號的話，可以規定禮拜一處理1-50號號碼牌的民眾，就在禮拜一去普覺堂進行選位進塔的動作，位置選好之後檢金就由民眾自己處理，預計的流程就是這樣。

何主席秀綿：所長，自治條例先送這個動作要先做。

林所長順吉：因為上禮拜五有決議就是希望各位代表對於自治條例的草案有沒有什麼意見？我在猜想可能明天或後天鎮長會把會議記錄批核下來，那我會把會議記錄先附那個草案。

何主席秀綿：自治條例先處理好，然後給我們第二公墓的面積還有形狀給代表看一下。

李副主席城：現在清塚進去是有沒有收費？

林所長順吉：目前開放到116年底是不收費的。

何主席秀綿：我問各位代表第二公墓遷葬的這個部分不收費的舉手。

方鎮長進興：老實說禮拜五開會應該要提早一禮拜，今天的臨時會就可以提審，既然來不及就等定期會。

何主席秀綿：你們現在就可以用我們代表都決定不收費。

方鎮長進興：那就不是收不收費的問題，包括家族等很多問題。

李副主席城：家族一定要收費，散戶才不收。

方鎮長進興：這個會期就來不及，等定期會。

李副主席城：等定期會在來決定，路燈公園所請問一下，為什麼一支路燈要給人催一個月？

王所長阿保：因為現在全鎮大約八千支路燈，據我了解大概七月中七月底的時候其中一台修理路燈的車要去大修，所以自7/17-8月初這台車都在修理。

李副主席城：這台是整台壞了嗎不然後要修理半個月。

王所長阿保：就是伸縮桿的地方。

李副主席城：伸縮桿要修半個月？還是你們價錢沒講好。

王所長阿保：現在修理好了。修理廠的時間就是這樣，我們也一直催。

李副主席城：再來你們為什麼標出去又跟我說錢沒有剛好沒辦法去修理。

何主席秀綿：什麼東西？

王所長阿保：我們路燈搶修的開口合約。

李副主席城：說修理的標出去了，但標商不去修理，這樣是標什麼。

方鎮長進興：因為低於底價八折，為什麼他可以這麼便宜來標，我們也怕是隨便來標，他又提不出來，可能我就給第二順位去決標，因為一定要有時間。

李副主席城：鎮長你們課長不是這樣說，你去問看看你們課長怎麼說。

方鎮長進興：他怎麼說我不知道，我是這樣講的，我也可以隨時決標，但是路燈這個問題我怕他萬一沒有車輛人員又不夠都要外調，到時候會產生很多問題。

李副主席城：你們路燈到底多少人怎麼會沒人去修理。

方鎮長進興：剛好車壞，也是有一些小額可以請人先去裝，這我要檢討，這段時間我也了解好像搶修路燈的比較慢，我再問看看問題出在哪。

何主席秀綿：這路燈的問題，民眾也覺得以前最慢一兩天就會來。

李副主席城：所長你要好好處理。

林代表武宗：民政課長，迪斯奈比佛利社區，尤其國昌街各巷口沒有標示路標，我上次反映你說要建社課預算支援，到底要不要去做？支援的狀況如何？

王課長國雄：報告代表，經費其實不用民政課支援，路標建設課就可以處理，不用民政課支援，建設課比較有錢。

何主席秀綿：路標的部分應該適合就可以去做了不是嗎。

陳課長家濬：針對路標的部分確實我們這邊的標誌標線開口就可以做，至於路名的部分可能還是要回到，我不確定您之前講的是？

林代表武宗：是國昌街。

陳課長家濬：國昌街增加路牌嗎？

林代表武宗：路名確定了是巷，就是國昌街第幾巷。

陳課長家濬：我會後再跟您確認。

何主席秀綿：好會後住址在跟課長講。

陳代表嘉榮：我要詢問兩個單位建設課跟公園所，停車格還有停車場的部分有卡在公園路燈管理所跟建設課，第三選區的路邊曾經開會有跟你提過，路邊是不是可以增設停車格？因為現在開元路有增設，現在計畫道路改善有設停車格。

陳課長家濬：有，有避車灣。

陳代表嘉榮：那中港停車場這邊呢？之前開會提出來就是以大馬路為原則，因為我相信新生路夠大了吧。

陳課長家濬：現在8月多，在下次會議之前我請我們的顧問公司先提送一份規劃圖，針對代表您說的路線我們進行規劃。

陳代表嘉榮：建議你們，因為第三選區人口越來越多，包括車輛的問題，要不要收錢是鎮公所決定的，做下去以整體的市容，以中港停車場跟海口停車場招標出去了嗎？要不要實施了？那實施可以結合起來對吧，整體市容整個用起來，然後再來延伸垃圾的問題，開元路它是欄杆圍起來沒有人丟。

陳課長家濬：是不是因為欄杆可能要再確認一下。

陳代表嘉榮：我的意思說所有的停車格可以結合丟垃圾定點的東西，包括中港停車場跟海口停車場這個都可以連串起來，中港停車場開始收費的時候業主他哪

有可能給你丟垃圾，那我們中港停車場定點不可能撤掉，我們不收垃圾的時候鐵欄杆給你圍著，這都可以做環節討論，包括中港菜市場很多做生意的，貨車就占在那裡，人口數越來越多了，我相信中港第三選區跟海口去繞很多位置可以畫停車格，我是希望整體市容，使用者付費沒關係。

陳課長家濬：我們再把規劃的成果給代表。

陳代表嘉榮：我覺得都可以去討論，停車場中港跟海口是公園所的可以去做環節吧，包括開元路應該也快完工了吧，做一個整體這樣看起來很乾淨。

陳課長家濬：後續的話會再進行整體的規劃，成果再補充給代表。

陳代表嘉榮：就是給你們建議，你們鎮務會議可以跟鎮長討論，像新生路很寬，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做解決很多的問題，不然我們會被民眾罵包括我剛才講的，所長，中港停車場海口停車場大家都在討論，鎮長說是第二個階段，我建議是要趕快實施不要再拖了，因為真的很多車子大家霸佔，然後中港跟海口人口數越來越多，海口停車場有停遊覽車跟拖車，有空可以去看一下，我覺得你們要去做整體方案，還有我之前講我們修路燈的有幾個人？兩位嗎？我請問你可以多編嗎？給你一個建議，兩個北邊兩個南邊，不然兩個人要修理八千多支路燈，到時招標跟廠商約到時候的空窗期兩個人要怎麼修理，我講的是事實，所以我講建議因為廠商約到期的時候一定是空窗期，我相信你有在群組有的報一禮拜差不多5、6天甚至整個月都沒修理，我建議要去分配公園所多餘的人，有技術還是證照可以安排工作，廠商緊急臨時公園所下班可以叫出來協助一下，我的建議是這樣你們再參考看看。

陳課長家濬：好謝謝代表。

何主席秀綿：各位代表還有什麼要提出的？那秘書報告一下。

楊秘書清良：跟各位代表報告原定會期是到明天，因為中央氣象署有發佈目前的狀況是海上颱風警報，目前苗栗縣是尚未列入路上警戒區，所以原則上如果明天苗栗縣沒有公佈停班停課的話，還是照常會期，萬一如果苗栗縣有發佈路上警戒區公佈停班停課的話，會期就會順延一天，各位代表報告，今天下午原定下鄉的部分，原則上預計1點半到2點的時候，各位代表用餐完畢之後，要前往游泳館來勘察改善的工作項目，因為目前公園所有編列100萬的改善設施的設計規劃費用，到時候各位代表如果說有需要建議或者改善的事項，再請公園所列入之後改善規劃的這個項目，後續去評估需要多少的費用以上跟各位代表報告。

何主席秀綿：好那明天如果颱風停班的話就是順延，代表還有意見嗎，沒有散會。

第二次會議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3 日上午十時起。
- 二、地點：本會三樓議事堂。
- 三、出席：何秀綿、李城、連清萬、許崇傑、陳玉家、陳奕臻、林武宗、林進明、林家渝、陳嘉榮、邱進旺、陳文鋒，本會秘書楊清良。

記錄：鄭伶憶

秘書報告：代表簽到後自由下鄉考察地方建設。

乙、代表出席狀況一覽表

席次	姓名	8月11日	8月12日	8月13日	備註
主席	何秀綿	○	○	○	○：出席 △：請假 ×：缺席
副主席	李城	○	○	○	
3	連清萬	○	○	○	
4	許崇傑	○	○	○	
5	陳玉家	○	○	○	
6	陳奕臻	○	○	○	
7	陳文鋒	○	○	○	
8	林武宗	○	○	○	
9	林進明	○	○	○	
10	林家渝	○	○	○	
11	陳嘉榮	○	○	○	
12	邱進旺	○	○	○	

二、議決案件分類統計表：

提案別	鎮長提案		代表提案		人民請願案		合計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提案	通過
民政			2	2			2	2
財政								
建設			1	1			1	1
社會								
主計								
人事								
清潔			1	1			1	1
農業								
行政室								
公園路燈管理所			3	3			3	3
圖書館								
殯葬管理所								
合計			7	7			7	7